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聯絡人：曾羿瑜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50
電子信箱：yiyu0929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05060038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A09550000Q10506003810-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校附屬高級中學校長遴選委員會公告一份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並推薦或連署適當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5年4月14日本校附屬高級中學第2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校附屬高級中學第2任校長遴選相關事宜，請至本校及附中網站首頁「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專區」(<http://www.nchu.edu.tw/~person/president/president.htm>) 參閱，歡迎符合資格者參與遴選，並於105年4月29日下午5點前備妥相關資料及證明文件送達人事室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本校一、二級單位、本校附屬高級中學校長遴選委員會、人事室

2016-04-19
10:17:36

擬：一、知照，公告周知。
二、陳閱後文存。

人事主任 郭順旭

0419
7638

教師秘書 許俊賢

校長何富財

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長遴選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興大附中校遴字第 1050000001 號

主 旨：徵求國立中興大學（以下稱本校）附屬高級中學校長候選人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徵求本校附屬高級中學(以下稱附中)校長候選人，歡迎符合資格者參與遴選。

二、校長候選人之資格及條件：

(一) 持有中等學校教師證書，且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條、第六條或第十條之一所定資格。

(二) 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

1、具中華民國國籍。(具有其他國籍者，須承諾於應聘校長之前放棄其他國籍)。

2、具有高尚品德與民主法治理念。

3、超越宗教、政治、黨派及利益團體。

4、具有卓越之規劃、組織及領導能力。

5、具有前瞻性之中等教育理念。

6、具有爭取及妥善運用資源之能力。

(三)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一項及第三十三條所定情事。

(四) 現任公立學校校長至一百零五年八月一日止，須現任校長第一任任期已屆滿或連任任期已達二分之一。

三、符合前述候選人之資格及條件者，得以下列方式擇一參與遴選：

(一) 高中職、大專院校推薦。

(二) 高中職教師或大專院校專任講師(研究人員)以上之教師(含退休人員)十人以上得連署推薦一人。連署注意事項如下：

1、連署資格者，以每人連署一位被推薦校長候選人為限，重複連署被推薦校長候選人者，均不計入被推薦校長候選人之連署人數。

2、校長候選人連署推薦之代表人，連署前應先徵得被推薦校長候選人同意。

四、經公開推薦或連署推薦之候選人應檢附推薦表、被推薦校長候選

人資料表及其相關資料，於公告所訂期間送達本會，由本會受理審查。

五、其他應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加附中校長遴選者，不得有請託關說、從事競選活動或委請他人助選等情事，經本會查明屬實者，撤銷當次被推薦人或候選人或當選人資格。
- (二) 被推薦人通過本會資格審查者，由本會直接公告於本校及附中「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專區」，不另作通知。
- (三) 經本會資格審查合格者成為校長候選人，應參加本會於附中舉辦之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，並接受本會晤談，不得自行舉辦說明會。

六、附中校長任期為四年，獲選為校長之起聘日為一百零五年八月一日。

七、資料表件請以電腦繕打列印（連署人及被推薦人須親筆簽名除外），併同相關附件於 105 年 4 月 29 日 17:00 前，送達國立中興大學人事室收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- (一) 送達本會後恕不接受任何人申請撤案。
- (二) 「被推薦人資料表」word 電子檔，請寄至本案聯絡人電子郵件信箱。

八、本校附屬高級中學校長遴選聘任及去職辦法、推薦表、被推薦校長候選人資料表及相關資料，請至本校或附中網站首頁「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專區」（<http://www.nchu.edu.tw/~person/president/president.htm>）「最新消息」及「相關表格」項下下載使用。

九、本案聯絡資料：

聯絡人：人事室曾羿瑜小姐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50；傳真：04-22870485

E-mail：yiyu0929@dragon.nchu.edu.tw

郵寄地址：40227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行政大樓 3 樓人事室